



#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6—2017 学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6-2017 学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 说 明

本报告的撰写是根据国教督办〔2017〕86号文件中关于普通高校编制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基本要求，现有数据资料是基于全国高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统计的时间也与全国高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采集时间要求一致。

# 目 录

|                              |      |
|------------------------------|------|
| 一、学校基本情况 .....               | (1)  |
| 二、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 (2)  |
| (一) 人才培养目标 .....             | (2)  |
|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           | (3)  |
| (三) 在校生规模 .....              | (3)  |
|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            | (4)  |
| 三、师资与教学条件 .....              | (5)  |
| (一) 师资队伍 .....               | (5)  |
|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           | (6)  |
|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           | (7)  |
| (四) 教学设施情况 .....             | (8)  |
| 四、教学建设与改革 .....              | (9)  |
| (一) 专业建设 .....               | (9)  |
| (二) 课程教材建设 .....             | (10) |
| (三) 实践教学 .....               | (10) |
| (四) 创新创业教育 .....             | (11) |
| (五) 教学改革 .....               | (11) |
| 五、质量保障体系 .....               | (12) |
| (一) 学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     | (12) |
| (二) 教学管理与服务 .....            | (13) |
|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            | (13) |
| (四) 质量监控 .....               | (13) |
| 六、学生学习效果 .....               | (15) |
| (一) 毕业情况 .....               | (15) |
| (二) 就业情况 .....               | (15) |
| (三) 教风学风情况 .....             | (15) |
| 七、特色发展 .....                 | (16) |
| (一) “四个三位一体”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深化 ..... | (16) |
| (二) 创新创业教育不断强化 .....         | (19) |
|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            | (20) |
| (一) 存在的问题 .....              | (20) |
| (二) 改进的措施 .....              | (21) |

#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一、学校基本情况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是湖南科技大学举办、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首批确认的全日制本科独立学院，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湖南湘潭，一代伟人毛泽东的故乡。学院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湖南科技大学校长、博士生导师李伯超教授任董事长。学院先后获得“湖南省民办教育优质资源奖”“全国煤炭行业五四红旗团委”等奖励，在迎接教育部对独立学院办学条件专项检查评估和湖南省教育厅的年度办学检查中均获得好评。

学院占地 688 亩,校园环境幽雅，设施先进，教育教学质量过硬。学院拥有一支规模适当、专兼结合、结构合理、敬业奉献的教师队伍，专任教师 335 人，其中高级职称 129 人、博士 76 人、硕士 125 人。

学院设立了机电、土建艺术、经济、人文社科体育等 4 个学部，11 个教学系，并依托母体学校湖南科技大学的优势学科，改革创新，学院设置的专业以湖南科技大学现有国家级、省级、校级重点建设专业为依托，选择市场竞争力较强、社会需求量大的专业为当年的招生专业。学院面向全国 19 个省（市、自治区）招生，现有在籍学生近六千人。

学院充分共享母体学校近 70 年的办学积淀和学术氛围，秉承“至善、至诚、至厚、至精”的办学理念，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

需要的应用型人才，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近年来学生在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设计大赛、全国机器人大赛、“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大学生结构设计大赛、数学建模竞赛、湖南省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中获得国家级奖励 26 项、省部级奖励 137 项；获得多项“湖南省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计划”等课题立项。学院毕业生就业率较高，以基础扎实、综合素质高、实践能力强而得到用人单位普遍欢迎。应届毕业生考研录取率高，很多优秀毕业生考入浙江大学、中南大学、湖南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北京体育学院等名校深造，每年均有优秀学生选赴国外大学交流学习或赴泰国和非洲国家支教。学院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培养，形成了“潇湘之歌”优秀学生报告会、“潇湘之声”人文素质讲坛、“星讲台”杯师范类讲课比赛、“英语四六级”经验交流会、考研经验交流会、安全教育画展、党团知识竞赛、职业规划大赛、宿舍文化艺术节、新生才艺赛等一系列有特色的学生活动。学院注重培养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连续多年组织学生开展暑期“三下乡”活动。

## 二、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 人才培养目标

学院的定位与发展目标：适当控制办学规模，在建设硬件设施的同时，不断加强内涵建设与发展，把学院建设成为教学设施完善、管理机制灵活、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位于全省同类院校前列的独立学院。

培养目标：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人才。

服务面向：面向湖南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为主，服务湖南行业需求为主。

##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院设置了土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建筑学、汉语言文学、新闻学、英语、汉语国际教育、会计学、财务管理、工商管理、美术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旅游管理、法学等 24 个本科专业，涵盖 7 个学科门类。其中，工学专业 7 个占 29.17%、文学专业 4 个占 16.67%、法学专业 1 个占 4.17%、经济类专业 1 个占 4.17%、管理类专业 5 个占 20.83%、教育类专业 2 个占 8.33%、艺术类专业 4 个占 16.67%。学校 2017 年招生专业为 23 个。专业设置情况详见图 1。

## (三) 在校生规模

学院本学年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总规模为 5762 人，其中一年级 1395 人，二年级 1494 人，三年级 1403 人，四年级 1627 人，五年级 5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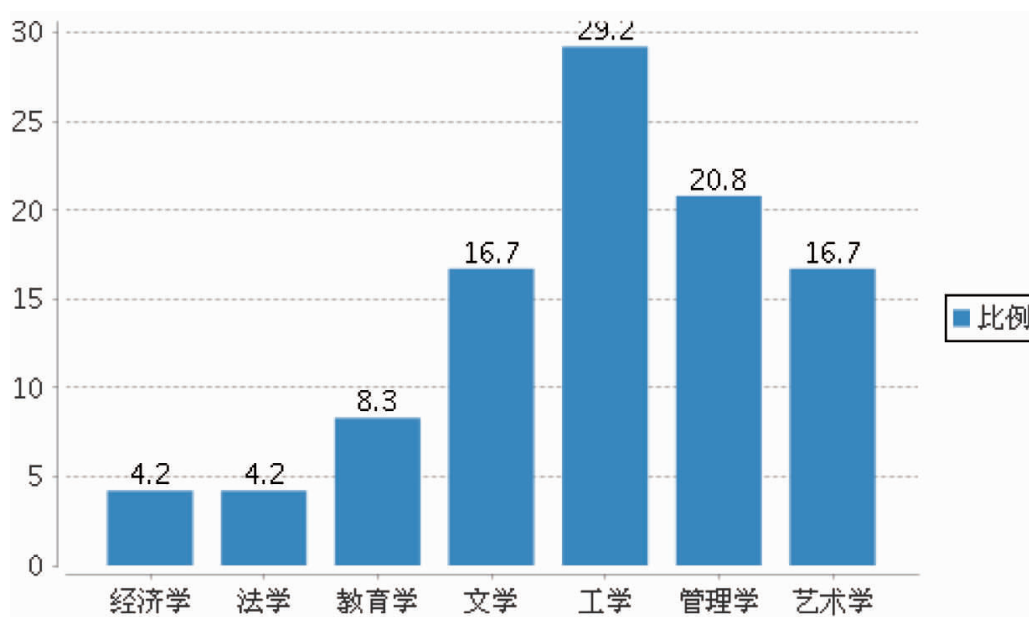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2017 年,学院面向全国 20 个省招生,其中理科招生省份 19 个,文科招生省份 19 个。学院计划招生 1505 人,实际录取考生 1505 人,实际报到 1422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实际报到率为 94.49%。学生生源地主要为本省,2017 年招收湖南省学生 1312 人。生源情况详见表 1。

表 1 生源情况

| 省份      | 批次       | 录取数 |    |      | 批次最低控制线(分) |        |      |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批次最低控制线的差值(分) |        |      |
|---------|----------|-----|----|------|------------|--------|------|-----------------------|--------|------|
|         |          | 文科  | 理科 | 不分文理 | 文科         | 理科     | 不分文理 | 文科                    | 理科     | 不分文理 |
| 安徽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3   | 5  | 0    | 440        | 413    | 0    | 27.43                 | 27.34  | --   |
| 福建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5   | 7  | 0    | 406        | 368    | 0    | 6.2                   | 5.98   | --   |
| 广东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4   | 4  | 0    | 418        | 360    | 0    | 53.25                 | 51.4   | --   |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第二批次招生 B | 6   | 7  | 0    | 452        | 318    | 0    | -86.16                | 144.17 | --   |
| 贵州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8   | 9  | 0    | 453        | 361    | 0    | 38.21                 | 55.43  | --   |
| 海南省     | 无批次招生    | 4   | 4  | 0    | 487        | 480    | 0    | 93.7                  | 63.3   | --   |
| 河北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5   | 9  | 0    | 395        | 326    | 0    | 61.6                  | -22.97 | --   |
| 河南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7   | 7  | 0    | 389        | 342    | 0    | 63.76                 | 71.35  | --   |
| 湖北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5   | 7  | 0    | 406        | 345    | 0    | 56.98                 | 62.39  | --   |
| 江苏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3   | 3  | 0    | 281        | 269    | 0    | 5.5                   | 17     | --   |
| 江西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2   | 2  | 0    | 458        | 422    | 0    | 15                    | 35.4   | --   |
| 辽宁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2   | 2  | 0    | 428        | 350    | 0    | 34.1                  | 53.1   | --   |
| 山东省     | 无批次招生    | 4   | 4  | 0    | 483        | 433    | 0    | 2.6                   | 15.75  | --   |
| 山西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3   | 3  | 0    | 414.1      | 361.07 | 0    | 15.25                 | 8.28   | --   |



| 省份       | 批次       | 录取数 |     |      | 批次最低控制线(分) |        |      |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批次最低控制线的差值(分) |       |       |
|----------|----------|-----|-----|------|------------|--------|------|-----------------------|-------|-------|
|          |          | 文科  | 理科  | 不分文理 | 文科         | 理科     | 不分文理 | 文科                    | 理科    | 不分文理  |
| 四川省      | 第二批次招生 B | 6   | 10  | 0    | 470        | 436    | 0    | 35.73                 | 29.97 | --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第二批次招生 B | 1   | 2   | 0    | 375        | 333    | 0    | 47.1                  | 33.1  | --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第二批次招生 B | 3   | 3   | 0    | 375        | 333    | 0    | 11                    | 10    | --    |
| 重庆市      | 第二批次招生 B | 6   | 7   | 0    | 459.17     | 418.13 | 0    | 6.33                  | 7.87  | --    |
| 湖南省      | 第三批次招生 A | 402 | 669 | 0    | 453.1      | 387.11 | 0    | 16.78                 | 22.75 | --    |
| 陕西省      | 第三批次招生 A | 3   | 3   | 0    | 436.3      | 388.3  | 0    | 11.25                 | 6.25  | --    |
| 浙江省      | 无批次招生    | 0   | 0   | 6    | 0          | 0      | 480  | --                    | --    | 40.83 |

### 三、师资与教学条件

#### (一) 师资队伍

学院现有折合教师总数为 428.5 人,按折合学生数 5762 计算,生师比为 13.45。专任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17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65.38%。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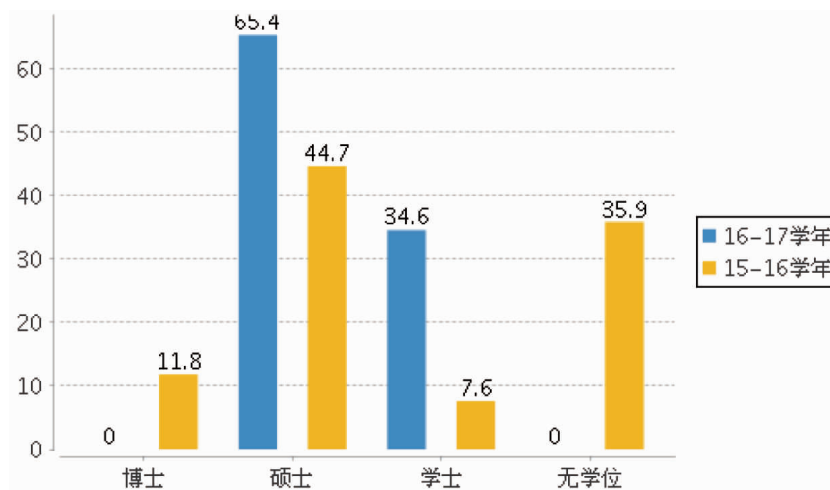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60，占总课程门数的 48.07%；课程门次数为 800，占开课总门次的 39.86%。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39，占总课程门数的 14.52%；课程门次数为 206，占开课总门次的 10.26%。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35，占总课程门数的 14.11%；课程门次数为 202，占开课总门次的 10.06%。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46，占总课程门数的 36.15%；课程门次数为 599，占开课总门次的 29.85%。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16，占总课程门数的 33.02%；课程门次数为 529，占开课总门次的 26.36%。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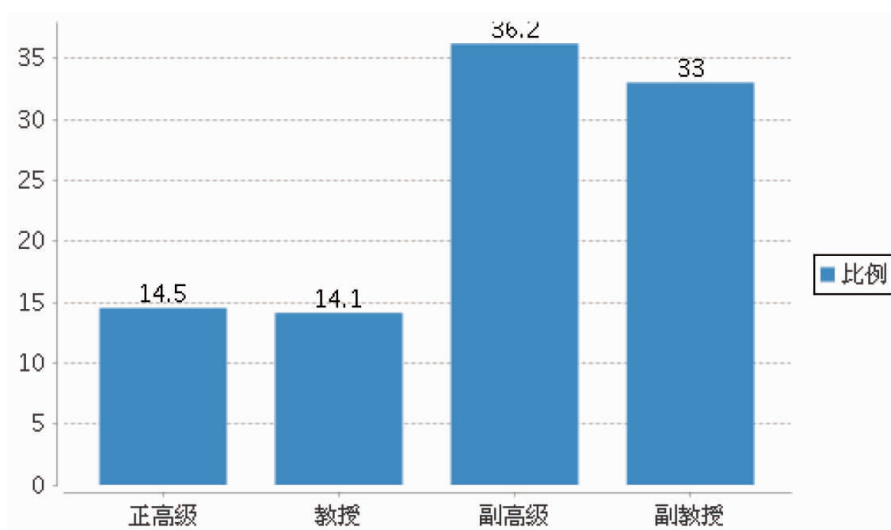


图 3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本学年学院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24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30.38%。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109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5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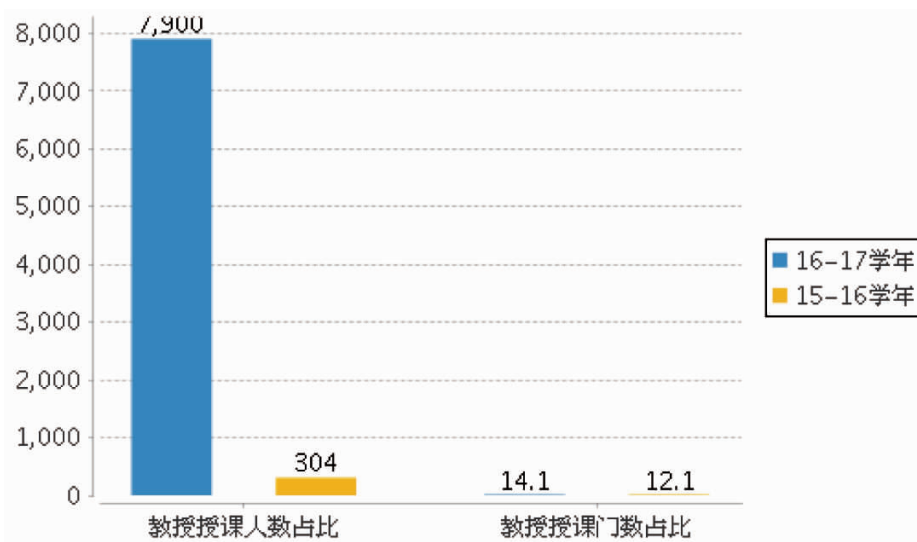


图 4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16 年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971.45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78.77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186.51 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685.96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136.71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323.69 元。近两年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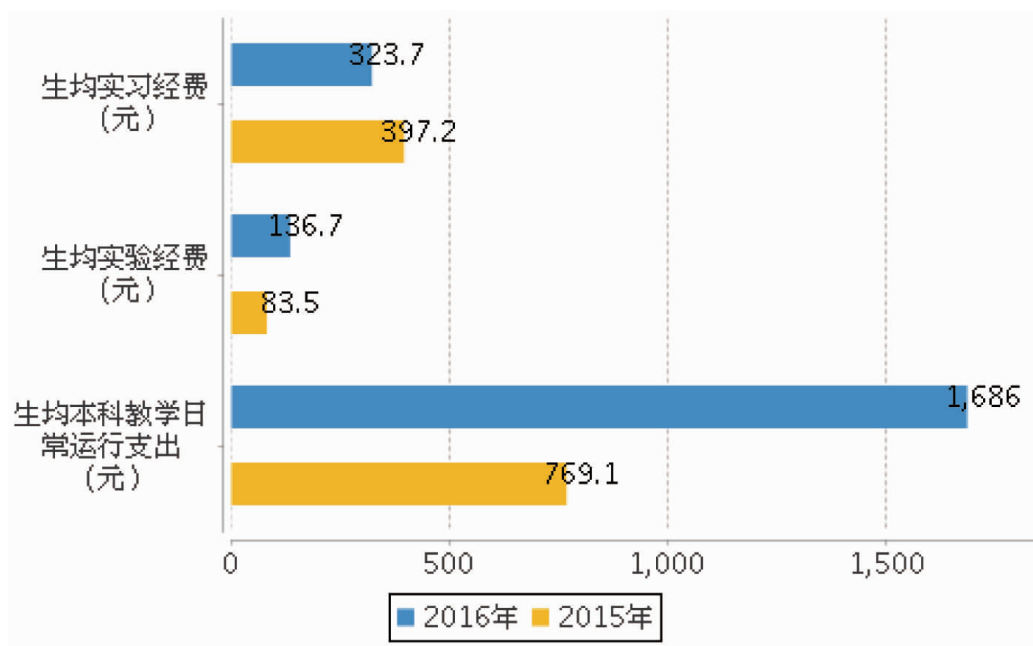


图 5 近两年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

#### (四) 教学设施情况

1.教学用房。据 2016 年统计,学院占地面积 458864m<sup>2</sup>,建筑面积为 192567m<sup>2</sup>。学院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共 121593.56m<sup>2</sup>,其中教室面积 68287.76m<sup>2</sup>,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21594.12m<sup>2</sup>。拥有学生食堂面积为 6323.45m<sup>2</sup>,学生宿舍面积为 83734.44m<sup>2</sup>,体育馆面积 4380.63m<sup>2</sup>。拥有运动场 2 个,面积达到 38418.7m<sup>2</sup>。按全日制在校生 5762 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79.64 (m<sup>2</sup>/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33.42 (m<sup>2</sup>/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21.1 (m<sup>2</sup>/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3.75 (m<sup>2</sup>/生),生均宿舍面积 14.53 (m<sup>2</sup>/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0.76 (m<sup>2</sup>/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6.67 (m<sup>2</sup>/生)。具体情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 类别        | 总面积(平方米)  | 生均面积(平方米) |
|-----------|-----------|-----------|
| 占地面积      | 458864    | 79.64     |
| 建筑面积      | 192567    | 33.42     |
|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121593.56 | 21.1      |
|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 21594.12  | 3.75      |
| 宿舍面积      | 83734.44  | 14.53     |
| 体育馆面积     | 4380.63   | 0.76      |
| 运动场面积     | 38418.7   | 6.67      |

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学院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4764.581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0.83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3.316 万元,新增值为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0.49%。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7963 台(套),合计总值 5898.40 万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783 台(套),总值 3538.31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5762 人计算,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10236.72 元。学院有国家级实验教学中心 2 个,

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6 个。

**3.图书馆及图书资源。**截至 2016 年底，学院拥有图书馆 3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12069.13m<sup>2</sup>，阅览室座位数 636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714050 册，当年新增 2750 册，生均纸质图书 123.92 册。图书馆还拥电子图书 1162940 册，数据库 76 个。2016 年图书流通量量达到 91327 本次，电子资源访问量 8467462 次。

**4.信息资源。**学院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10000Mbps，校园网出口带宽 3300Mbps，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 12441 个，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32689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 10GB。

## 四、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 专业建设

学院现有当年招生的本科专业 23 个，2017 年停招的本科专业是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23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23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获得博士学位的 14 人，所占比例为 60.87%。学院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应用型人才成长成才规律，紧密结合湖南社会经济发展对应用型人才的需求，以培养学生专业应用能力为核心，优化课程结构，强化实践教学，注重能力培养，努力实现从注重知识传授向更加注重能力和素质养成转变，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促进了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2016 级本科培养方案中，各学科培养方案学分统计如下表 3 所示。

表 3 全校各学科 2016 级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 学科  |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学科  |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
| 哲学  | -       | -       | -        | 理学  | -       | -       | -        |
| 经济学 | 61.27   | 14.64   | 23.10    | 工学  | 65.37   | 7.63    | 26.01    |
| 法学  | 67.64   | 9.49    | 21.89    | 农学  | -       | -       | -        |
| 教育学 | 62.51   | 15.63   | 20.87    | 医学  | -       | -       | -        |
| 文学  | 64.65   | 11.86   | 22.49    | 管理学 | 67.69   | 5.92    | 25.38    |
| 历史学 | -       | -       | -        | 艺术学 | 65.67   | 11.00   | 22.32    |

## (二) 课程教材建设

2016-2017 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957 门、2007 门次。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详情见表 4。

表 4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 班额      | 学年  | 公共必修课 (%) | 公共选修课 (%) | 专业课 (%) |
|---------|-----|-----------|-----------|---------|
| 30 人及以下 | 本学年 | 7.19      | 60.97     | 42.24   |
|         | 上学年 | 124.24    | 54.96     | 37.64   |
| 31-60 人 | 本学年 | 49.64     | 37.55     | 25.66   |
|         | 上学年 | 47.98     | 43.62     | 28.92   |
| 61-90 人 | 本学年 | 15.35     | 1.49      | 18.17   |
|         | 上学年 | 19.19     | 1.42      | 14.23   |
| 90 人以上  | 本学年 | 27.82     | 0         | 13.93   |
|         | 上学年 | 29.55     | 0         | 19.2    |

## (三) 实践教学

1. 实验教学。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67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2 门。学校有实验技术人员 2 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2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

2. 本科生毕业设计 (论文)。本学年共开设了 1638 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 (论文)。学校共有 5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 (论文) 的指导工作，学校还聘请了 384 位外聘教师担任指导老

师。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3.83 人。

**3.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209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5942 人次。

#### **(四) 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设立创新创业教育机构 1 个，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2 人，创新创业教育导师 8 人，至今有 1200 人次参加了创新创业教育机构的培训。设立创业实习基地 25 个，其中创业示范基地 5 个，开展创业培训项目 24 个。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12 个。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5 门，其中创新创业优质课 1 门，设职业生涯规划及创业指导课程 1 门，开展创新创业讲座 24 次。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 10 万元，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5 个。

学院将有创业意愿的毕业生纳入创业服务体系，提供政策咨询、信息服务、项目开发、风险评估、开业指导、融资服务、跟踪扶持等“一条龙”服务，落实好贴息、税费减免等创业扶持政策。学院大力支持自主创业，目前有长沙惠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校园二手交易平台、超级记忆力、社区法治服务协会等多个项目入驻湖南科技大学创业孵化基地。同时还有寻影网络工作室等 5 个项目自主孵化，并有专门老师负责跟踪指导。

#### **(五) 教学改革**

学院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鼓励教师根据学科、专业和课程特点，开展启发式教学、讨论式教学、案例教学、项目教学以及基于互联网翻转课堂等教学方法实践，并积极践行协同培养和产教融合模式，强化对学生思维方法的训练，激发学生的求知欲望和学习兴趣，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通过立项以教学方法改革为主的教学改革项目，积极鼓励教师实施教

学方法改革，不断探索与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相适应的教学方法、教学手段，以促进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的提高。2016 年学院教师主持建设的省部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4 项（其中省级普通项目 2 项，自愿配套项目 2 项）；潇湘立项院级项目 9 项。

## 五、质量保障体系

### （一）学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1.不断提高对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认识。学院始终坚持培养具有“高素质、强能力、重应用”的人才为根本任务，把教学工作作为学院经常性的中心工作，把提高教学质量作为学院实现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并通过增加教学经费投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规范教学运行管理、营造教书育人文化氛围等措施，引导教师乐教和学生勤学，切实保证和提高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2.落实本科教学工作责任制。本科教学工作遵循“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则。院长是本科教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副院长是直接责任人，各职能部门领导、系（部）主任是各职能部门和系（部）本科教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同时，学院建立健全由院长负责，分管副院长直接负责，教务部牵头，系（部）为基础，各职能部门协调配合的教学管理组织体系，切实加强对本科教学工作的领导。

3.加大对本科教学工作的精力投入。学院领导把主要精力投入教学工作，经常研究教学工作和深入教学一线指导推动教学工作，切实解决教学工作中的实际问题。系（部）主任坚持把主要精力投入教学管理工作，切实把握教学动态，认真解决系（部）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教师和行政管理人员坚持践行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使命，努力做好教学、管理和服务工作。



## (二) 教学管理与服务

学院现有院领导 4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2 名，所占比例为 50.00%，具有博士学位 1 名，所占比例为 25.00%。本学年校领导评教的覆盖比例为 5.21%。学院现有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2 人，硕士及以上学位 1 人，所占比例为 50.00%。系（部）级教学管理人员 3 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位 3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

##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院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20 人，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18 人，本科学历 2 人；年龄在 20-29 岁之间的 13 人，在 30-39 岁之间的 7 人。学院有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5 人，其中 4 人持有资格证书。

## (四) 质量监控

**1.开展学生评教活动。**学院每学期组织开展学生评教活动，依据学校制定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标准，组织学生采用网上评价的方式对所学课程任课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逐项评价。学生评教结果作为教师评奖评优、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重要依据。2016-2017 学年两个学期，学生评价课程分别为 889 门、791 门；学生参评率高于 85% 的课程分别为 847 门次和 785 门次。学生评教覆盖面为 97.6%，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占 99.63%。同行、督导评教覆盖面为 66.5%，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占 96.88%。院领导评教覆盖面为 5.21%，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的占 99.58%。如下图 6 所示。

**2.开展全过程的常规教学检查。**每学期都要开展“期初”“期中”“期末”及重大节假日前后的常规教学检查，以及法定节假日前后的随机抽查。学期初和重大节假日前后，主要检查教学准备情况和教学秩序，检查师生到课情况和课堂纪律；期中检查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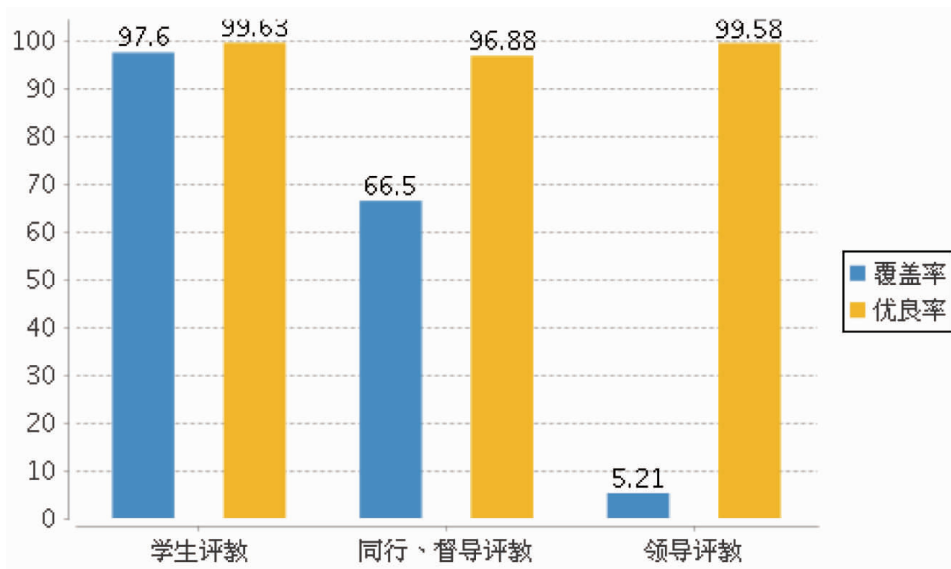


图 6 本学年评教情况

教学进度、教学内容和效果为重点；期末主要检查考试试卷命题和评定、期末考试组织及考风考纪等情况。同时，学校根据实际情况，适时组织实习实训和实验课程、毕业设计（论文）、公共选修课等专项教学检查。实现日常教学检查的常态化和制度化，确保全校教学秩序良好。

**3.强化教学督导作用。**充分发挥教学督导团“**督教、督学、督管**”的重要作用，强化教学督导团对教师、学生班级、教学管理及服务单位进行评价。学院将教学督导的评价结果作为教师晋升职称、教学考核、评奖评优，班级建设、学生奖惩，以及单位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教学督导每学期至少听课 40 节，编印 2 期《教学督导简报》，对教学和教学管理亮点宣传报道，对存在的不足及时反馈并提出整改建议。

**4.定期发布教学状态月报。**学院组建了学生信息员队伍，负责收集、整理、汇总教学状态信息，教务部将教学状态信息和教学督导听课的数据进行整理，每月发布《教学状态与学风状况监控报表》，对教学过程中的授课准备、课堂教学效果、教学条件、课

堂纪律、到课率及晚自习等情况进行监测，向院领导、各单位及时准确地反映教学状态与学风状况，使之成为学院本科教学状态的“晴雨表”，作为改进教学工作的重要依据。

**5.开展年度教学工作考核。**学院制定并实施了《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教学建设与管理考评及奖励办法》，建立了教学工作考核指标体系，每年对教学系（部）开展教学工作考核，通过撰写自评报告、集中汇报、查阅材料、日常教学管理考核等环节，每年评选5个“教学建设与管理先进单位”。

## 六、学生学习效果

### （一）毕业情况

学院坚持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以培养学生专业应用能力为核心，通过全面落实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了所学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了所学专业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备了从事所学专业实际工作的能力。2017届共有本科毕业生1769人，实际毕业人数1641人，毕业率为92.76%，学位授予率为91.96%。

### （二）就业情况

截至2017年8月31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92.26%。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企业，占51.65%。升学147人，占9.71%，其中出国（境）留学2人，占0.13%。

### （三）教风学风情况

学校的教风学风持续好转，全体教师不断推进教学内容、方法和手段的创新，提高课堂教学质量，课堂教学优良率不断提高，学校涌现出一批教书育人优秀教师典型。广大学生注重知识学习、素质提高和能力培养，学习态度端正，学习热情高涨，学习风气

优良，学院组织教师网上评学，2016-2017 学年两个学期，分别有 454 和 364 位教师参与了评学，被评班级分别为 211 和 161 个，评价结果平均得分 80 分及以上的班级分别有 205 和 158 个。学校涌现出“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彭月丹等一批学生典型。

## 七、特色发展

### (一) “四个三位一体”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深化

“四个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即“学院、学部、教学系”三位一体的管理平台；“学科课程、专业课程、通识课程”三位一体的课程体系；“学、用、创”三位一体的培养模式；“培优工程”“平安工程”“暖心工程”三位一体的育人模式。这一人才培养模式形成后，已在全院范围内推广实施，事实证明，这个模式符合潇湘学院教学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学生的学情特点，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并将不断创新，深入推进。

1. “学院、学部、教学系”三位一体的管理平台。搭建学院与学部、学院与教学系、学部与教学系三者之间的联动管理平台，学院为深入开展教育教学工作，完善机构设置，优化教与学的关系，设立了机电、土建艺术、经济、人文社科体育等 4 个学部，11 个教学系，并依托母体学校湖南科技大学的优势学科，改革创新，学院设置的专业以湖南科技大学现有国家级、省级、校级重点建设专业为依托，选择市场竞争力较强、社会需求量大的专业为当年的招生专业。在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应用型课程、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培养应用型人才等方面学院充分组织和配合各教学系开展教学工作；在学风建设、创新就业管理方面则由四个学部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教育工作；学部与教学系之间的工作积极配合，采用无缝连接管理机制，共同培养和管理学生。

## 2. “学科课程、专业课程、通识课程”三位一体的课程体系。

学院依据“充分体现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以及有利于学生人文素质和科学素质提高、有利于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的原则，优化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具有特色的教学计划和灵活多样的培养方案，建立差异化人才培养模式，逐步形成了“学科课程、专业课程、通识课程”三位一体的课程体系。“学科基础课程”鼓励各相关教学系按模块化建设思路，跨系部共建共享学科大类平台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具有本学科的基础知识，具有较强社会适应能力；“专业教育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在某一个专业领域具有扎实基础和较强应用能力；“通识教育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具有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基本知识、通融识见、辩证思维、博雅情怀和高尚志趣。通过课程设置、实践教学环节安排以及其他育人活动，将课程相互衔接，形成一个有机整体。

## 3. “学、用、创”三位一体的培养模式。

“学”就是学知识、学技能、学做事、学做人。学校采取多种措施，引导并要求学生在课堂学、在实验室学、到企业学、到社会中学，培养学生端正的品行、健康的身心、扎实的基础和较强的发展潜力。“用”就是学以致用，以用促学，以用促能。学校通过强化课程设计、生产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社会实践等环节，提高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高学生的应用能力和专业实践能力。“创”就是创新训练、创业训练和创业实践。学校大力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广泛开展学科与科技竞赛活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教师课题研究，搭建创业孵化平台，鼓励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实践，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学院构建了包括“理论课教学、实验教学、

实训教学、课程设计、实习教学、毕业论文(设计)、社会实践、应用与创新”八个模块的课内外一体实践教学体系,将“学”“用”“创”有机融合。

4. “培优工程” “平安工程” “暖心工程” 三位一体的育人模式。“培优工程”抓典范,促发展。学院注重发挥优秀学生的模范的带头和示范作用。学院涌现出了“全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彭月丹、省讲课比赛一等奖姜凯、盛贺胜,优秀女生代表罗婷、优秀男生代表欧阳爱良等一批优秀励志典型,学院通过举办彭月丹同学“全国自强之星标兵优秀事迹报告会”“潇湘之歌”“青春之歌”“芳菲之歌”等优秀学生报告会宣传他们的感人事迹和成绩,激发了广大学生自强不息、发奋成才的决心和热情。全年我院活动受中国青年网等国内主流媒体报道和转载共计 200 余篇次;2017 年我院特色活动外宣报道 20 篇,全院院网报道共计 132 篇、微信原创 628 篇。“平安工程”加大宣传,强化教育,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从新生入学须知到毕业生离校温馨提示,我们把安全教育贯穿学生的大学全过程。2017 年开展安全主题培训、班会、系会 400 多次,组张贴宣传画 200 多张,发放心理健康报纸 450 份,发放《安全温馨提示》1000 多份,普及了安全知识,提高了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针对学院重点人群,学院及时联系校心理中心,并与学生家长签订安全协议书,落实了“五个一”心理危机干预机制,本年度成功干预突发事件 12 起。“暖心工程”坚持以人为本、服务学生的育人理念。全面实施“奖、贷、助、补、减”为主体的多元资助体系,对学习困难、贫困学生予以全方位关心和帮助、多层次资助,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顺利完成学业,并努力帮助他们自强自立、健康发展、励志成才。

## (二) 创新创业教育不断强化

学院以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为导向，明确创新创业教育定位，健全工作机制、探索并初步形成了创新创业教育的模式与特色，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1.构建“全覆盖、全过程、分阶段、多形式”的教育模式。**在教育对象上，做到“全覆盖”，学院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各专业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实施大学生素质建设工程，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就业指导与创业基础”“毕业教育”等课程。在培养计划上，实现“全过程”，创新创业教育的时间贯穿于大学生在校学习的全过程，内容包含了理论学习、实践教学与锻炼、创业孵化的全过程。在教学安排上，实行“分阶段”，根据学生的不同需求，将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安排为“创新创业意识教育、创业模拟实训、创业实战指导”三个不同层级，实施分阶段教学。在教育方法上，采取“多形式”，通过课堂教学、名家讲座、网络互动、企业模拟、专业竞赛、社团活动、社会实践、文化活动等多种途径和方式，实施创新创业教育。

**2.打造“三个结合”的教育特色。**一是创新创业教育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相结合。学院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各专业培养方案，并结合各专业实际开展科技创新和创业活动，做到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建设、产学研合作、实习实训紧密结合。学院围绕职业规划、就业形势与政策、职业选择与求职安全、求职技巧与方法、就业程序与规范、就业案例分析、自主创业等专题开展了教学工作。通过开展比赛与典范教育，提升学生的就业竞争力与创业动力。12级姜凯同学在比赛中脱颖而出并获得省师范生授课比赛第一的好成绩，成功签约湖南长郡教育集团。二是创新创业教育与大学

生素质教育相结合。校园创新创业活动成为大学生重要的“第二课堂”，学院成立了创业就业指导中心和创新创业协会，搭建学生创业服务平台，开展创新创业培训，2016年学院共有200多名学生获得了国际劳工组织颁发的创业培训合格证书。对于有创业意愿的毕业生，加大了创业支持力度，提供政策咨询、信息服务、项目开发、风险评估、开业指导、融资服务、跟踪扶持等“一条龙”服务。学院目前有长沙惠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校园二手交易平台、超级记忆力、社区法治服务协会等多个项目入驻湖南科技大学创业孵化基地。同时还有寻影网络工作室等5个项目自主孵化；16个项目立项为院级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其中有5个项目立项为省级项目；本年度申报SRIP项目39项，申报学校挑战杯项目16项，其中1项获得省级铜奖。三是创新创业教育与毕业生创业就业工作相结合。创新创业教育不仅培养了大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也活跃了学生对毕业后择业、就业与自主创业的思考，有的校园创业活动则与毕业生创业无缝对接，有的以创业带动就业成为了现实。通过创新创业指导，今年有8名学生毕业后选择自主创业，6名学生获评为省市级优秀创业毕业生。学院建立了学生求职资源数据库，搭建了“一网两平台”，努力实现信息的全覆盖。针对特殊学生推出了“就业个别辅导”帮扶服务，开展精细化援助。优先为他们提供就业创业指导、政策咨询、技能培训、就业推荐和就业信息服务，并向用人单位进行重点推荐。

##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 (一) 存在的问题

1.学院师资结构尚待改善。自有教师队伍结构不合理，教师中



高职称比例偏低；高层次人才及学科领军人才紧缺；具有行业背景和实践背景的“双师双能型”教师相对较少。

**2.课堂教学方法及手段有待进一步改进。**目前学院的课堂教学方法手段较为传统，教师对学生课堂学习的关注以及课后理论学习的指导相对较少，课堂缺少互动，教学效果不甚理想。

**3.课程资源还不够丰富。**高质量、高水平的应用型课程、教材和网络教学资源不多；国家级和省级精品课程数量极少，现有精品课程示范作用发挥不够。

**4.专业内涵建设有待进一步提高。**错位发展一直是学院专业内涵建设的基本理念，但由于师资力量较为薄弱、教学硬件相对不足等因素的制约，目前学院专业结构还不尽合理；专业建设中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目标还有待进一步突出，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契合度、匹配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 改进的措施

**1.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鼓励青年教师利用寒暑假的时间“走出去”，拓宽培训渠道，安排青年教师到相关企业挂职锻炼，到其他高校做访问学者，帮助教师加深对专业知识的直观认识，帮助学生了解自己所学专业在未来工作中的用途，从而形成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教师培训网络。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学科带头人，发挥“传、帮、带”作用，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2.改变教育理念，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教育理念要从以“教师为中心”变为以“学生为主体”，促进学生的潜能发展。要由过去传授知识为主转向培养创新能力为主，实行以讨论、研究为主的教学方法，构建师生互动、学生合作学习的网状空间，拓展图书馆的辅助学习功能，开展同伴互助式学习，加强业界联系，做好

实践性教学，同时改进教学质量评价体系，以适应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需

3.建立和落实课程负责人制度，完善课程建设机制。建立激励措施，加大精品课程、特色课程、教改课程、双语课程的建设力度。提高建设水平，注重建设成果产出，引进国内外优质在线课程资源，积极探索 MOOC 开发利用，继续积极探索部分课程的线上教学和线下教学的有机结合，充分利用名师资源的同时，努力发挥本院授课教师的线下辅导和督促作用。

4.优化专业结构，加强专业内涵建设。一是根据学院人才培养目标和要求，合理调整专业结构，积极改造传统专业，不断拓宽专业方向，突出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特色。二是建立专业评估机制，打造特色专业，制订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和分类建设标准，试行专业建设质量年度报告制度，不断提升专业内涵建设。三是结合自身特点，围绕夯实基础、注重能力、突显应用的要求，系统梳理和调整课程体系，全面修订 2018 级人才培养方案，保证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契合度、匹配度。